

汇添富精选核心优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1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精选核心优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精选核心优势一年持有混合	
基金代码	01312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9月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汇添富精选核心优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21年11月29日	
赎回起始日	2022年9月7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11月29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2年9月7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11月29日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汇添富精选核心优势一年持有混合A	汇添富精选核心优势一年持有混合C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13123	013124
原基金份额是否开放上述业务	是	

注: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一年的最短持有期限,即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起该日一年后的年度对日的期间内,投资者不得提出赎回申请;该日一年后的年度对日(含当日)之后,投资者可以提出赎回申请。若该年度对日为非工作日或不存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2. 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约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首次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000元(含申购费);通过基金管理人线上直销系统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超过最低申购金额的部分不设金额级差。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存管机构的实际规定为准。
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上限限制,对单个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基金规模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不设上限,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总数的比例以登记在基金管理人处的基金份额为准)。
2. 投资者将当期申购的基金份额计入其持有的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限制。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并实施大额申购暂停等风险控制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特定投资群体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化的申购费率,特定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特定投资群体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销售费率。
特定投资群体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
通过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特定投资群体申购费率为每笔500元,未通过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特定投资群体,申购费率参照其他投资者适用的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执行。
2. 其他投资者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
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时,申购费用采取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费率随金额增加而递减,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次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本基金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1.50%
100万元<=M<500万元	1.00%
500万元<=M<1000万元	0.50%
M>=1000万元	每笔1000元

3.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3.3 其他申购相关事项
1. 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对应份额类别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2. 金额申购"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
3. 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 办理申购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 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赎回最低份额1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不足1份的,登记系统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2.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对于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本基金设置一年的最短持有期,一年后方可赎回,赎回时不收取赎回费。
4.3 其他赎回相关事项
1. 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对应份额类别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2. 份额赎回"原则,即赎回以份额申请;
3. 当日的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 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时间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5. 办理赎回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的转换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费用。上述基金调整后的转换费用如下:
1. 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递减,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在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查询。基金转换费用中转出基金的赎回费总额的100%计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的比例参照赎回费率的规定。
(二) 申购补差费用
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为零)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基金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本基金的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制限制。转换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本基金份额不足1份的,登记系统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 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定投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2. 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受理时间为:
3. 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进行扣款。由于销售机构关于具体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的规定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4. 投资者应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扣款金额,该金额不得低于销售机构规定的最低定投金额。
5. 定投业务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业务相同。部分销售机构将开展本基金的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执行的定投申购费率为准。
6. 定投的申购扣款日为定投的申购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T+2日起查看定投的确认情况。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不办理本基金的定投业务。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线上直销系统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含跨TA转换)定投业务。
7.1.2 场外销售机构
A类基金份额:

序号	代销机构名称	是否支持转换	是否支持定投	网址(或客服电话)
1	建设银行	是	是	100
2	交通银行	是	是	100
3	招商银行	是	是	100
4	平安银行	是	是	100
5	浦发银行	是	是	100
6	民生银行	是	是	100
7	中信银行	是	是	100
8	兴业银行	是	是	100
9	工商银行	是	是	100
10	光大银行	是	是	100
11	华夏银行	是	是	100
12	上海农商银行	是	是	100
13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14	渤海银行	是	是	100
15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16	江苏农村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17	浙商银行	是	是	100
18	南京银行	是	是	100
19	杭州联合银行	是	是	100
20	烟台民生村镇银行	是	是	100
21	徽商银行	是	是	100
22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23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24	温州龙湾村镇银行	是	是	100
25	福建福清农商银行	是	是	100
26	福建泉州农商银行	是	是	100
27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28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29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30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31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32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33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34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35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36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37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38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39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40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41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42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43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44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45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46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47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48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49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50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51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52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53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54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55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56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是	是	100

A类基金份额:				
基金资产净值	1,000,000,000.00	100%		
基金总资产	1,000,000,000.00	100%		
基金总负债	0.00	0%		
基金持有人户数(户)	100,000.00			
基金持有人户数(户)/基金资产净值	0.1000			
B类基金份额:				
基金资产净值	1,000,000,000.00	100%		
基金总资产	1,000,000,000.00	100%		
基金总负债	0.00	0%		
基金持有人户数(户)	100,000.00			
基金持有人户数(户)/基金资产净值	0.1000			
C类基金份额:				
基金资产净值	1,000,000,000.00	100%		
基金总资产	1,000,000,000.00	100%		
基金总负债	0.00	0%		
基金持有人户数(户)	100,000.00			
基金持有人户数(户)/基金资产净值	0.1000			

A类基金份额:				
基金资产净值	1,000,000,000.00	100%		
基金总资产	1,000,000,000.00	100%		
基金总负债	0.00	0%		
基金持有人户数(户)	100,000.00			
基金持有人户数(户)/基金资产净值	0.1000			
B类基金份额:				
基金资产净值	1,000,000,000.00	100%		
基金总资产	1,000,000,000.00	100%		
基金总负债	0.00	0%		
基金持有人户数(户)	100,000.00			
基金持有人户数(户)/基金资产净值	0.1000			
C类基金份额:				
基金资产净值	1,000,000,000.00	100%		
基金总资产	1,000,000,000.00	100%		
基金总负债	0.00	0%		
基金持有人户数(户)	100,000.00			
基金持有人户数(户)/基金资产净值	0.1000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2021年11月29日起,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2. 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识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智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带来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6日